

春联趣事

徐瑞成



迎春 徐金陵 撰

淮河(淮南)文化漫谈 (第五季) 征文

说起过年最具仪式感的事,莫过于那些贺岁的春联了。春联在我们老家又叫“门对”,它言简意深,对仗工整,简洁精巧,读来上口,堪称中华民族极为上乘的文化瑰宝。更为神奇的是,它描绘世间万态,百品不厌;它抒发内心情感,精致不凡。于是,随着岁月流芳,关于春联的那些事儿便又次涌上心头。

听联

从后蜀孟昶首倡,至明代朱元璋推广,春联在民间流行至今一千余年。在时光的漫漫长河里,那些春联就像一艘小船,载着我们驶向远方,启发着我们的思想,增长着我们的智慧。

关于春联,我的父亲可谓是最早的启蒙老师。他虽然识字不多,但熟悉掌故,常在做事的间隙给我们讲述古代春联趣事。每逢到了春节,他日夜都忙着扎灯笼、叠红花、剪窗花,我们兄弟几个便在旁边搭手。他便给我们讲解解释“门对千楹竹,家藏万卷书”的善对故事,讲唐寅“生意如春意,财源似水流”的巧对故事,说乾隆“江山万年固,天地一家春”的妙对故事。这些春联妙趣横生,字字珠玑,每个字都大有嚼头。

当然,还有很多精美的趣联,现在已记不清晰了。但从那时候起,我便懂得,春联之巧,寓意之深,是很多文学形式都不能企及的。我想,这或许就是它一直为世人所喜爱的原因吧。

撰联

经典的东西,常常是超越了时空,依旧很有道理。经常翻阅那些妙笔生花的春联,博学之,审问之,慎思之,明辨之,笃行之。于是,我们便开启了撰联的人生历程。

早年,老家的邻村有位学识渊博的

老先生,名叫方贤儒,四书底子很厚,人称方老。那年春节我和友人去拜望他,竟发现他用自己的姓名撰写一副春联。上联是“贤乃德之本”,下联是“儒为国是基”,横批“方氏文明”。方老撰联水平实在高。董岗街上杏林饭店老板的行业春联写得也很有意思。上联是“白面大米肉”,下联是“青酱香油醋”,横批“吃喝有余”。后来,我的语文老师告诉我,对联要求对仗讲究,平仄协调。倘若再做到用字推敲,便会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。

万物之理,古人称之为“道”。我深有体会,倘若掌握撰联的“道”,就能创作出许多优秀作品。曾遇中考题是:学校艺术节出“美文名画赏析”海报,上联是“品美文若饮甘露”,请拟写恰当的下联。我略思而就:“赏名画如沐春风”。

书联

吃了腊八饭,就把年来办。过了腊八节,书写春联开始成为村里最抢眼的事,但凡有点毛笔功底的人,便从腊八一直写到除夕。春联的内容多为迎春祝福之

意,以此抒发人们对美好生活的期盼。

那时,村里能写春联的名家不在少数。李树德先生的字用功深至,精熟峻健;王安恒先生的字清典雅雅,光彩独耀。更有许多后生的书作,看后似有一股挥散不尽的朝霞之气扑面而来,令人神清气爽。农家大院里,支张方桌,笔墨砚纸俱备,大伙四周一围,先生现场挥毫泼墨。我对写字的先生向来是抱有深深敬意的,他们左手压纸,右手执管,气定神闲,瞬时可就。再看那字,楷书端庄秀逸,率真利落,行书转换多变,浑然天成。瞬间,那缕缕墨香便弥漫在农家庭院了。

现在,写对联的人愈来愈少了。春联大多都是印刷的成品,看上去红底黑字,喜庆有余,而实际上那种传统的优雅情致可能已经很难寻到了。

贴联

无联不成春,有联春更浓。贴春联是过年的头等大事,马虎不得。家乡的人们大多选在大年三十的早晨贴春联。黎明即起,洒扫门闾,院子里还带着清新的泥土气息,鲜红的春联便登场了。

云中锦书已不再

东野



拉给了我们答案:“弗兰克生前,如此爱读您的来信,久久不愿放下。”人在有些时候,沉默不是无言,无声也并非无情。然而,面对那个在心里想象过无数遍的查令十字街 84 号,面对那个在心底呼唤过无数次的“我的书店”,面对弗兰克·德尔全家及全体同事的热情诚挚,海莲·汉美的英国之行最终没有成行。虽然她的好友们先后替她去拜访过那个地方,但遗憾的是在一切落幕之前,她终究没有踏上那片魂牵梦萦的土地,终究没有见到自己想要见的人。因为生活拮据,路费昂贵。

他们交往的第二个年头的冬天,海莲·汉美夜深人静地捧杯独坐之时,打开了一封刚刚收到的、与以往的包装不一样的信件。那一夜她再也无法入眠——那封信告诉她,弗兰克·德尔已在两周前去世。猝不及防的伤痛,撕裂心肺的感觉,让海莲·汉美嚎啕大哭起来……

《查令十字街 84 号》一书,没有烟花的绚烂,没有夏花的热烈;没有浓情蜜意,没有花前月下。全书无关风月,却宛若涓涓细流,清澈无声;又似空山新雨,浩然无至。读完,什么细节都没有留下,唯有至真至纯的友情,跨越了漫长岁月,跨过了浩瀚海洋,轻轻融入心房。让读者的情感,在尺牍之上,字里行间跳跃绽放,化为永恒。书的结尾,海莲·汉美在给友人的信中如是说:“但是,书店还在那里,你们若恰好路经查令十字街 84 号,请代我献上一吻,我亏欠他们良多……”短短几句牵挂,胜却千言万语,读后令人落泪。

这是一场缘于书籍的、时光隧道里的神遇,海莲·汉美展现了善良、信任、坦诚、纯粹这些高贵的人类品质,也成就了

“花未全开月未圆”的精神境界,令许多人可望而不可及。抛开故事本身不说,单是你来我往的信件日子能坚持二十年之久,便足以令人感动。正如此书译者所言:“把手写的信件装入信封,填了地址、贴上邮票,这种耗时费时的书信往来,必须具有无可磨灭的魔力,书中的寄件人、收信者双方皆然。”如果你有写过信的经历,想必一定赞同这个观点,这是对书信年代情感交流的最好诠释。

往后余生,云中锦书已不再。今天的人类,面对电脑,握着手机,相互再说的话,从那端到这端瞬间抵达。人们再也不在乎错别字,不在乎措辞,不在乎标点符号……看过以后,不管那些文字多么用心,都逃不过被删除、被遗忘的结局,最后什么也不曾留下。时代的快速进步,不仅湮没了人的情思,也让诗和远方变得不再神圣,再也没有了人与人之间深情交往的故事与传说。例如曾国藩家书、傅雷家书、鲁迅书信;又如柴可夫斯基与梅克夫人三十年的书信往来、萧伯纳与爱尔兰·黛丽三十余年的书信情缘以及本书的主人公。嗚呼,往后的往后,还会有谁给书信的天空再添光彩?

“泪满不盈尽窗滴。就砚旋研墨。渐写到别来,此情深处,红笺为无色”,“长跪读素书,书中竟何如?上言加餐食,下言长相忆”。相对于古人的一支纤毫,一方素笺,相对于古人们充盈丰厚的情感底蕴,今天的人类是多么的干瘪与苍白啊。如果明天,你突然收到一封,我写给你的飘着墨香的信件,你是惊讶?还是笑我痴癫?你会不会也立刻坐于案前,拿出一笔一纸?在句句寻思、字字斟酌后,嘴角上扬地奋笔疾书?

以坚韧的勇气生活下去

——读胡安焉《我在北京送快递》

吴 昆

快递,已经成为现代人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,但是,我们对快递员这个职业,却缺乏深刻的了解。读完胡安焉的《我在北京送快递》这本书,便可对这个职业有深入的了解,更能窥探芸芸众生的生活状态和内心世界。

作者胡安焉,亦可叫快递员胡安焉,在书中生动地描述了自己在北京送快递的经历,他的文字简洁而富有情感,让人仿佛置身于故事之中。他的叙述方式既真实又深刻,让人在阅读中产生共鸣。他来自京送快递后,从最初的懵懂与不安,到逐渐适应和成长,再到最后的深刻领悟。他以独特的笔触,将快

递员的生活和情感世界呈现得栩栩如生,令人仿佛置身其中。

在胡安焉的笔下,我们看到一个快递员在北京的街头巷尾穿梭,感受到了他面对生活的艰辛与不易。但在艰辛之中,我们更多地看到了他对生活的热爱与执着。无论是面对工作的压力,还是生活的困苦,他都始终保持积极向上的心态,用微笑和努力去迎接每一个挑战。

书中有一个情节令我印象深刻,作者在送快递时,少不了要按门铃,让住户开门,这是一件很不愉快的事。快递员不愉快,因为怕住户不在家,影响

派送,住户也不愉快,因为门禁的铃声粗暴地打断了住户的生活,因此,作者用了这样一段描述:“于是他皱着眉头,恼怒地走到屏幕前,想看看到底是谁在兴风作浪。这样就不难理解,为什么在我的经验里,多数屋主在门禁对讲机里的语气都是恶狠狠的。”看到这里的时候,我是羞愧的,因为我也确实这样对待过快递小哥,现在想来,真是惭愧无比。

书中还揭示了现代城市生活中的一些普遍问题。例如,人们在快节奏的生活中如何保持平衡,如何处理压力和焦虑;又如,人们在追求物质生活的同

时,如何保持对自我价值的追求和内心的真实感受。这些问题不仅反映了现代城市生活的复杂性,也提醒我们在追求更好的生活时,不要忘记自己的内心世界和精神追求。

总的来说,《我在北京送快递》是一本让人深思的作品,不仅让我们看到了快递员的生活和情感世界,更让我们对生活有了更深的理解和认识。对于任何对生活充满热情、对现代城市生活充满好奇的人来说,这本书都是一本值得一读佳作。

生活很难,但行好事,莫问前程,一切都会好起来的。

“一虑一得”皆成博雅

——读董桥《读书便佳》

路来森

《读书便佳》,董桥内地出版新书之一。

内容如题,是一本谈读书的书。主体内容,以 2017 年港版《读书便佳》为主,兼及其它几本书籍所选内容。

董桥在文章中,谈及本书的写法:“毕竟不是学院里的专职导师,也不是专业的批评家,我只爱零零星星写些随笔札记,记录我读书的一虑一得。”“零零星星、一虑一得”,作者自己对此种写法,称之为“琐碎的写法”。这样的写法,也就决定了文章的篇幅不会很长,文章内容,是零碎的、片段的、随性随意的,信笔写来,明月清风一般的自然和洒脱。

在书中,董桥写书,书的版本、书的收藏、书的呈递、书的装潢、书的插图等等;更写人,写读书人、藏书人、著书人,还有书中人物,书人逸事,纷呈多姿,真是给人一种目不暇接的感受。

所以说,董桥的“琐碎”,在一定程度上就是一种广博,因为腹笥丰盈,所以才能信手拈来,缀笔成文。这些“琐碎”,是广博的知识,在文章中开出的灿烂之花。不过,虽是写的简短、随意,却也大是不易,用作者自己的话来说:“长长这段日子,为了写这本新书我翻看了箱子里许多陈年笔记,补读了许多没有细读的旧书,也重读了许多我偏爱的老书。”而且,作者还承认,他借鉴了明清笔记、英国散文的写法。

故而,学养丰厚的董桥,其笔下的“琐碎”,琐碎得有底蕴,琐碎得有情趣。看似闲来之笔,却是笔下有思想,有韵味,甚至有风云。

“琐碎得有底蕴”,是指文化底蕴、生活底蕴、思想底蕴。董桥学贯中西,而且其古典文化造诣亦深。所以,他的文章,虽然切入点小,却很少就事论事,更多的是旁征博引,用丰富的资料来证明自己的观点。而当董桥把丰富的资料与自己的生活感受相结合的时候,就愈加彰显出其读书认知的深刻性。

谈及自己的藏书,他说:“我不是藏书家,是迷恋老岁月的老顽固。”他藏书,其实是念旧,是怀旧,是想固执地保守住旧时岁月的那份美好。兰姆《伊利亚随笔》,是经典之作,想来每个人读后,其想

法各有不同,那么,董桥读出了什么?董桥说:“闲时慢慢读,慢慢学,图的只是心中养一点清气。”“养一点清气”,这也正是兰姆随笔的精髓所在啊。思想底蕴,其实不仅仅指董桥对书的认知,还有他的“笔下风云”,谈读书,他常常也知人论世、臧否人物,甚至对于历史上重要人物、重大事件作出评价,虽然少,但却见得其思想认知的独特性。

“琐碎得有情趣”,这一点最是叫人喜欢,也是书中可读性最强的部分。

这主要来自他“牵牵连连”的写作手法。他会由“一点”,牵连出“一串”,牵连出“一片”。这就使一篇文章,像一棵树,枝叶纷披,花开灿烂,摇曳多姿。如,写收藏的某一本书,他会写到该书的作者、基本内容、初版本、出版社、纸型、插图等,还会谈到该书收藏者的承递关系、曾经的收藏者的基本收藏爱好、与自己对该书的修补缺情况等,真是纷繁极了,也趣味极了。

然则,书中趣味性更强的内容,还是作者在书中所写到的纷繁多姿的“逸闻趣事”。这些“逸闻趣事”,既有名人名家,更有简单普通的爱书人、读书人。趣事翩翩。表现出了读书人的爱书之痴、读书之痴、藏书之痴。

董桥的文章,另有一大特色,那就是“一往情深”。

董桥本人,就是一位“书痴”,所以,他在文章中写读书人、藏书人,也每每赋一份深情,不惜以抒情笔法来描写人物,或者抒发自己的感受。

如他写《国富论》的作者亚当·斯密,“斯密到底是书香襟怀、山川心胸,往来的又是约翰逊博士身边的骚人墨客,笔底一片清风明月,满肚子学问闲闲逸逸六分护边谈,一杯在手,两袖乾坤……”甚至于,对作家作品的评价,他也以抒情笔法表达之,他评价伍尔夫作品:“她的作品气韵很荒寒,仿佛茫茫雪地上的几株枯树,远看绝望,近看倔强,再看孤傲;怀一养神翻开下一页,冷风中她怀抱的永远是篝火余烬的一念之欲……”

如此文笔,是他作为一名读书人的人“一往情深”,也是他生花妙笔的淋漓展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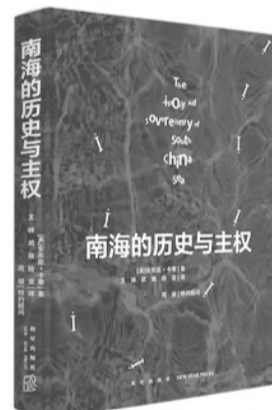
美矣哉,快矣哉。

新书速递

《南海的历史与主权》

安东尼·卡蒂[英国] 著

详尽地梳理、分析了法国、英国和美国自 19 世纪末以来对南海诸岛所有权的档案。以档案说话,力证中国拥有南沙群岛与西沙群岛主权的历史与法律依据,对于我国解决南海争端、稳定南海局势、共商“南海行为准则”具有划时代的意义。



《陌生人的日记》

艾莉·格里菲斯[英国] 著

一个多层次的、令人毛骨悚然的哥特式故事……当叙事的接力棒在克莱尔、她的女儿乔治娅和考尔警官之间传递时,悬念和哥特式的比喻比比皆是。

《三大队:深蓝的故事精选集》

深蓝 著

聚焦警察与罪犯的篇章,从粗粝的现实长河中打捞出来,闪烁着冷酷与温情的真实人生,暗藏着人性的真相。

